

上海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C-03-Ver1-2021）

版本更新说明

2024 年 11 月 1 日

一、说明

本文件记录了《上海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C-03-Ver1-2021”版本的更新内容。

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如下。

二、招投标应用文本修改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3	3.4 (1)	投标保证金	☐设置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_____万元人民币（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须交纳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小于投标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保函：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开函银行为交易平台发布的银行名录内开展保函业务的任一网点。银行保函申请人与被保证人须一致，保证人与本保函开函银行须一致，借用他人授信额度的或通过银行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的保函均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开具保函时的项目名称应按照报建编号+标段号+标段名称命名（如：2301KQ0001C01 标段名称） ☐其他 联合体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三、资格预审应用文本修改

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本章第 3.2.2 项至第 3.2.4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2.2 “拟担任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中

(1) 类似业绩限于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的项目,类似业绩是指_____。

(2) 类似业绩的年份要求:近___(设置区间:5-15)年,拟派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过的类似项目。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 业绩认可要求:申请人提供的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如为非本市项目则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相关部委的公共服务平台中的项目编号。类似业绩的竣工状态等相关信息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或者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3.2.3 “资格预审申请人类似项目业绩”中

(1) 类似业绩定义同本章 1.4.1 (3)。

(2) 类似业绩的年份要求:近___(设置区间:5-15)年,申请人完成过的类似项目。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 招标人业绩认可要求:申请人提供的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如为非本市项目则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相关部委的公共服务平台中的项目编号。类似业绩的竣工状态等相关信息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或者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2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详细审查标准

拟投入生产资源	拟投入主要项目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构成 (对施工项目,仅评审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工程质量负责人、施工安全负责人及项目造价负责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仅评审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勘察负责人(如有)、项目设计负责人、项目施工负责人、工程质量负责人、施工安全负责人及项目造价负责人。高级职称对应评审的相关负责人统计计算。)	人员配备合理、专业齐全,得 10 分	6-15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人员配备情况一般、专业基本齐全 8 分		
		人员配备欠合理、专业不够齐全 5 分		
		高级职称占比 50%以上的,得 5 分		
		高级职称占比 30%以上的,得 3 分		
		高级职称占比未达到 30%,得 1 分		